

唐山市小城镇发展战略规划

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中心

《唐山市小城镇发展战略规划》课题组

前　　言

一、课题缘起与课题组织

（一）市长关注小城镇发展战略规划

2000年6月，中国城市发展研究会第四届代表大会在深圳召开，唐山市市长张和同志与会，会议期间，张和同志提出：小城镇发展战略是一个大课题，小城镇发展关系地区、城乡协调发展大局，关系广大农民生活水平提高和生活质量改善，关系唐山市率先实现现代化，唐山市准备研究这个课题，拟请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中心傅教授组织一批专家到唐山调研。刘国光教授了解到张和市长关注小城镇战略问题，十分支持。由中国社科院城市中心傅崇兰教授与唐山市政府有关领导联系，共同商定了课题组织和运作程序。课题组于2000年11月1日到唐山进行调研。

（二）课题组织“四合一”

课题组织结构包括：刘国光研究员、社科院副院长陈佳贵研究员、社科院副秘书长何秉孟研究员、陈吉元研究员担任课题顾问，张和市长、张国华副市长等组成领导小组。中国社科院城市中心专家、国家交通部专家、北京社科院城市所和“城市问题”杂志专家共同组成了专家课题组。唐山市政府政策研究室组成了课题协作组。

二、课题顾问刘国光教授作专题报告

2000年11月12日，刘国光教授到唐山听取课题组在唐山市调研情况汇报，应唐山市政府邀请，于2000年11月13日以21世纪中国城镇化战略问题为主要内容作了专场报告，唐山市和市辖10县（市）的有关领导和城镇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建设主管部门领导和专业工作者数百人与会听报告。

唐山市政府还印发了根据录音整理的报告。国光教授的报告对唐山小城镇发展战略研究具有指导意义，发挥了指导作用。

三、课题组沿“8”字路线在唐山进行小城镇调研活动

课题组在唐山的调研历时一个月，每天早出晚归，从丰南市开始，经唐海县——乐亭县——滦南县——滦县——古冶——新区——丰润县——玉田县——遵化市——迁西县——迁安市，最后由迁安市回到唐山市，沿“8”字路线，对唐山市辖 12 个县（市）区和 12 个试点镇进行了实地考察，沿途听取了 12 个县（市）领导的对当地小城镇建设取得的成就和经验介绍，课题组成员与有关部门同志座谈，深入到小城镇了解情况，同时，在唐山市多次与计委、农委、建委、规划局、统计局等部门的领导和专业人员进行了座谈，共同就唐山市城镇化的发展与建设问题进行了广泛和比较深入的讨论，取得了预期结果。

四、课题研究

在实地调研后，课题组马不停蹄地进入了研究阶段，许多专家，包括几位老专家，都是十分投入地进行研究，经过一个多月的努力探索和综合研究，还通过课题组讨论会的方式，全面系统地讨论了唐山小城镇发展战略规划化中的方方面面的问题。到 2000 年年末，诸位专家都完成了战略规划编制任务。但是，有些专家根据研讨会上和会下的交换意见，对编制的战略规划认真地进行修改，有的专家甚至通宵达旦的工作，非常辛劳。尽心尽力，还唯恐考虑不周。因为战略规划是要变成千百万人的实践，所以专家的责任心特别强，敬业精神特别强。

五、唐山小城镇战略规划的基本结构

（一）8 个总报告

(二) 8个分报告

8个总报告包括：理论基础4项、方针依据4项、唐山城镇化在河北省定位3项、总体战略4项、战略目标4项，人口、经济、城市化率目标预测、经济战略、城乡一体化战略、城镇体系等项。

8个分报告包括：农业、工业、服务业、外经外贸引资、科技、信息、交通、环境

因这个包括8项总报告和8项分报告的战略规划将于2001年1月11日通过评审问世，因此可以叫做唐山市城镇化“2188”战略规划。

六、战略选择的理念

宜人居住、集约发展、积累财富、持续发展。

(一) “宜人”是城镇发展与建设的根本宗旨。

(二) “集约”发展是小城镇战略规划思想，也是塑造城镇功能和提高城镇效率的途径。

(三) “积累财富”是建立起城镇发展的物质技术支撑和经济基础。

(四) “持续发展”是既贴近现实又令人向往的战略目标，也是城镇发展与建设应当具有的发展观。

课题组名单

课题组顾问成员

刘国光

陈佳贵

何秉孟

陈吉元

课题领导小组成员

张 和

张国华

许德茂

张桂生

何燕青

课题组成员

傅崇兰 陈光庭 杨重光 袁一虹

李红玉 梁本凡 宋迎昌 刘治彦

黄顺江 袁晓勤 卢海元 裴相斌 杨洋

课题协作小组成员

何燕青 张子群 张勇军 刘英

目 录

总报告

总报告一

 21世纪初期唐山城镇化战略规划的理论基础.....1

总报告二

 21世纪初期唐山城镇化发展战略规划的方针依据.....24

总报告三

 唐山市小城镇战略规划在河北省的定位.....29

总报告四

 小城镇总体战略选择.....50

总报告五

 小城镇经济发展战略规划.....78

总报告六

 城乡一体化战略规划.....102

总报告七

 小城镇布局战略规划.....117

总报告八

 小城镇建设应注意的几个问题.....152

专题报告

分报告一

农业产业化与小城镇发展战略.....1~14

分报告二

小城镇工业发展战略.....1~50

分报告三

小城镇服务业发展战略.....1~36

分报告四

小城镇外经、外贸和引资战略.....1~15

分报告五

小城镇信息化建设战略规划.....1~11

分报告六

科教兴城兴镇发展战略.....1~90

分报告七

发展交通、基础设施提高城镇功能战略规划.....1~16

分报告八

小城镇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战略规划.....1~44

总报告一

21世纪初期唐山城镇化战略规划

的理论基础

2000年，可以说是中国的“小城镇年”。在这一年里，中国在发展小城镇方面有几个大动作。首先是全国大张旗鼓地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提出的“发展小城镇是带动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个大战略”的方针。其次，中共中央于2000年6月13日下发了（2000）11号文件，即《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小城镇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再后，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于2000年10月11日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建议的第七项《积极稳妥地推进城镇化》提出“发展小城镇是我国城镇化的重要途径”。随着世界经济的全球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中国城镇化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自此，全国各地发展小城镇的热情高涨起来了。这种“热情”反映了城镇化发展阶段的客观需要，是地方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

我国目前农业人口为69.1%，城镇化水平滞后于工业化，妨碍了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转移，影响了第三产业的发展和就业岗位的增加。在农村，虽然农业劳动生产率还不够高，但农产品已相对过剩，农民收入增长缓慢。为了富裕农民必须提高劳动生产率，必然要减少农民，结果会产生大量的富余农村劳动力。他们向何处去？完全转移到本身已经超载的大中城市，可行性不大，而且容易产生许多城市问题。发展小城镇，加速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进程才是现实可行的选择。

加快小城镇建设，促进小城镇健康发展，在当前至少有以下五个

方面的好处。①解决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问题，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和综合经济效益。②促进乡镇企业适当集中和结构调整，带动农村第三产业的迅速发展，为农民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增加农民的收入。③带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业的发展，扩大投资需求，吸引民间投资。④加快我国的城镇化进程，实现城镇化与工业化协调发展，减少农村人口盲目流入大、中城市的压力。⑤加速城乡一体化进程，缩小城乡差别和工农差别，促进城乡融合，促进农村社区向城市型乡村社区的转变，提高农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和自身的综合素质。

经过 20 多年的改革和发展，我国已具有发展小城镇的坚实基础和良好的开端。中央提出的“现阶段我国加快小城镇发展的时机和条件已经成熟”的判断是科学的，符合客观事实。我国已有分布全国的众多类型的小城镇。到 1998 年底，全国已有 19216 个建制镇，其中县政府所在地的城关镇 2000 多个。居住在镇区的人口约 1.7 亿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25 亿人。县城关镇人口 9000 多万，其中非农业人口 6500 多万人。此外全国尚有包括乡政府所在地在内的集镇近 3 万个，居住人口 5000 多万，其中非农业人口 1500 多万。到 1999 年底，这些数字又有变化。县政府所在地的城镇有 2109 个，还有 427 个县级市的市区。建制镇增加到 19244 个，其中市辖建制镇 7467 个，总人口 26395.61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5488.32 万人。

另一方面，目前已具有较为雄厚的物质技术基础和 1.4 亿人的农村富余劳动力有利于小城镇的发展。适应小城镇需求的生产、生活资料，以及初、中级技术供给充裕，主要的农副产品和绝大多数工业品供过于求。乡镇企业已进入了成熟的发展轨道。乡镇工业总产值和从业人员已超过国有企业。许多小城镇的发展都受到本地龙头企业的带动。有一些小城镇已不再是简单的农村产品集散地，而成为农村地域性经济中心。

目前，我国小城镇发展充满了生机和活力。同时，无论是在客观上，还是主观上都存在妨碍小城镇发展的困难和问题。一些地方存在

着对小城镇建设的真正含意还认识模糊，理解不确切，也存在着不顾客观条件和经济发展规律盲目发展的倾向。在适宜小城镇发展的体制改革和创新方面还存在许多困难。小城镇发展理论研究还远远落后于实践的需要。我国城镇化进程伴随新世纪的到来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中央提出了新的城镇化方针，原来“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的城市发展方针已经结束了它的历史使命，代之以“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新方针和“积极稳妥地推进城镇化”的新战略。但是，社会各界对城镇化、城乡一体化等关系到小城镇发展的基本理论与概念至今众说纷纭。而编制小城镇发展战略，不仅要求有可操作性，又必须要求具有科学性。因此，在编制小城镇战略规划时，必须进行相关基础理论探讨。

一、关于小城镇的几个理论问题

（一）对农村城镇化的认识

有关城市化或城镇化的话题，在我国已讨论了 20 多年。但是对它的涵义、内容、运行机制、乃至术语本身的命名，仍然是众说纷纭。时至今日，城市化、城镇化、都市化仍然并存，混淆，内涵不清。城市与城镇，农村与乡村是否有区别，如何区分仍然没有解决。

1. 城市化的定义与评价指标

关于城市化概念的定义，国内外迄今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看法，也不大可能形成统一的看法。世界各国国情不同，发展阶段不同，对城市化的理解和表述不同，而且不同学科的学者有不同的理解和表述。综合起来，中国学者们和有关国家文件从三个方面来界定城市化：

- （1）农村人口向城市地区转移，农业人口转化为非农业人口，城市人口绝对量增加，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提高。
- （2）城市数目逐步增加，城市用地规模不断扩大，城市设施的密度和质量不断提高。
- （3）城市生活方式，城市整体文化和价值观念在农村地域的扩

散。

归纳起来，用简洁的语言表述为：城市化是一个变传统落后的乡村社会为现代先进的城市社会的自然过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城市规划术语标准》208款给城市化下的定义是“人类生产和生活方式由乡村型向城市型转化的历史过程，表现为乡村人口向城市人口转化以及城市不断发展和完善的过程。”

国外学者关于城市化涵义的观点，大体上与我国相似。但值得注意的是日本的广义和狭义的城市化定义。狭义的城市化定义是：城市化是由于近代产业的发展使农村地区向城市地区转变的过程。广义的城市化定义认为：城市化是一个聚落或地区城市逐渐增大的过程。

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城市化水平是衡量它的社会经济发达程度和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测量城市化水平的指标是城市化率，即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这个指标，尽管有许多不足和局限性，由于简单、明了、能够综合反映城市化程度具有很高的实用价值。

表 1 欧美国家城市化水平（1990）%

国别	城市化率	国别	城市化率	国别	城市化率
丹麦	84.8	意大利	66.7	葡萄牙	33.5
芬兰	61.4	法国	72.7	西班牙	75.4
挪威	72.3	奥地利	55.4	瑞士	59.5
瑞典	83.1	荷兰	88.7	美国	77.5
英国	89.1	德国	85.3	加拿大	61.1

资料来源：《城市化的世界》（全球人类住区报告，1996），中国建工出版社，1999年版。

目前，世界平均城市化率已达 50%，欧美一些发达国家城市化水平平均很高（见表 1），而且呈缓慢增长的趋势。根据世界银行的资料，当人均 GDP 为 820 美元时，城市化水平为 30—39%，人均 GDP 为 1087 美元时，城市化水平为 40—49%，人均 GDP 为 3621 美元时，

城市化水平为 50—59%，当人均 GDP 为 6424 美元时，城市化水平为 60—69%。可以看出，城市化水平随经济发展而上升，但是也不是绝对的。有一些发达国家经济相当发达而城市化水平并不是最高。例如瑞士，人均 GDP 在 4 万美元而城市化率仅为 60%，奥地利人均 GDP 约 28000 美元，城市化率仅为 55.4%，意大利人均 GDP 约 19000 美元，城市化水平为 67%，法国人均 GDP 为 26000 美元，城市化水平为 72.7%。葡萄牙的城市化水平仅为 33.5%，而人均 GDP 已达到 1 万美元。当然，这种现象产生的原因有统计标准的原因，但是起码可以说说明不能单纯的追求城市化水平，也不是城市化水平越高越好，应该是因地制宜地看待这个问题。我们中国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农业大国，目前从事农业人口占 70% 左右，随着经济发展和现代水平、城市化水平的提高，从事农业的人口，乡村人口肯定会减少，城市化率肯定会提高，工业化和城市化会协调发展，但是切不可盲目地追求城市化率，不应该也不可能让大部分农民进城居住。应该追求的是农村人向城市人转化，农村向城市型乡村的转化，农业现代化，城乡融合，这就是城乡一体化。至于中国城市化达到什么水平更符合国情，更适宜，这是一个应该深入研究的课题。

2. 农村城镇化的内涵

由于目前城市化和城镇化，农村与乡村还没有严格加以区别，乡村城镇化、乡村城市化，农村城镇化和农村城市化是混用并存的。

农村城镇化是指以从事农业为主，居住较为分散的农村向以从事工业和第三产业为主的居民相对集中的城镇或城市转变的过程。农村城镇化是城市化过程的一个侧面，主要表现是农村人口的转移和非农活动的扩展，不同程度的集聚以及由此带来的农村社会经济结构、地域性质和空间结点性质的转向。农村城镇化的实质是农业人口向非农人口的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向城市和城镇的转移。

在我国，城镇化过程有两种基本形态和动力源：一种被称为“自上而下的城镇化”，其主要动力源是城市对农村的巨大吸引力和辐射

力。大量不再从事第一产业的农村人口，离开农村涌向现有的城市，从事第二、三产业。经济和人口不断向城市集聚。但是由于过渡聚集而引起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方面的负效应导致经济和人口由密集的市区向郊区和周边地区扩散，从而推动周边地区的农村城镇化。另一种被称为自下而上的城镇。其动力源于乡村经济发展和乡村内部推动。广大农村使用富余劳动力发展农业多种经营，发展市场经济，发展乡镇（村）企业，实行就近的空间转移和小规模的适当聚集，促进众多小城镇的形成和发展，其结果是达到城乡融合，亦被称为城乡一体化或城乡一体化的初级阶段。

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城镇化道路，实质上是城乡一体化道路。例如，一些地方提倡大力发展农村集镇和中心镇，是中国农村现代化和农村城镇化的基本途径。因为小城镇位于城乡之间，兼有城乡两种功能，可以成为向城市和乡村两极优点转化的交汇点。是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蓄水库”。有人形象的把这条城镇化道路描述为“离土不离乡，离乡不背井”。另外，有人主张“乡村城式化”，强调农村现代化，认为农村城镇化是乡村社区随着经济的发展而沿着原始化、传统化到现代化的过程演变。乡村现代化包括经济结构综合化，生产手段现代化，乡村布局的规范化，生活方式的现代化和乡村文明化等方面，这就是“城式化”。还有人强调乡村功能的转变，认为农村城镇化的方向不是所有人或大部分人都住进城市，而主要是实行功能型城市化，即乡村地区分享到城市型的工作方式和生活方式，从劳动结构和经济形态上解决工农一体化问题。

总之，我国的城镇化道路，应该是城乡一体化的道路，或者称之为自下而上的城市化道路。这是绝大多数人的共识。

3. 外国的乡村城市化内涵与中国的城市化内涵截然不同

当讨论乡村城市化问题时，千万不要把我国对乡村城市化的理解和外国对它的理解混为一谈。外国学者对“乡村城市化”内涵的理解与中国截然不同。外国学者认为乡村城市化是人口从城市向乡村的流

动。美国学者帕率 (M. Paecione) 认为“乡村城市化是城市思想、观念和生活方式向乡村地区扩散的社会变动过程。”由此在一些国家出现了“在心理上已经城市化而自然景观是乡村”的人类聚居区。

法国学者皮尔·麦尔兰 (Pierre Merlin) 认为“乡村城市化是在乡村居住区周围发生的乡村空间的缓慢的城市化过程。乡村城市化区的人口是由城市内迁移而来的。”“乡村城市化的形式，绝大多数是在传统的村庄的周围建设别墅式小房子，居住者从事城市型职业，采用城市型的生活方式。”

外国的那种乡村城市化于 20 世纪 50 年代在美国兴起，然后遍于英国和法国，产生的原因是部分城市人（多数是中产阶级）向往乡村生活环境，乡村土地价格低，付款方式优越（购房贷款）等有利于在乡下购买或建造住宅。私人小汽车的发展也促进了这种运动。

法国城市规划教授麦尔兰认为：“乡村城市化好像似乌托帮的‘回归大自然’的反城市化主义的一个变种。”它远远没有能为拯救大自然做出贡献，而是严重地危害着大自然。没有能建立起一个脱离城市的环境，反而却创立了一个在就业，公共设施和服务等方面完全依赖城市的环境。麦尔兰先生认为，乡村城市化造成许多弊端，如：

- I. 消耗许多农业空间。例如在巴黎大区，在乡村、小镇的周围，每年要建约 1000 栋的独户式住宅，年耗费土地达 1500 公顷。
- II. 房屋景观与毗邻的乡村没有视角的连续性。油漆粉刷的小房子，用树篱笆、栅栏围起来的花园、车库，进入车道，以及塞满小汽车的死胡同与传统乡村环境极不协调。
- III. 人口过于分散，难以计划安排公用设施。
- IV. 交通问题绝对依靠小汽车。每个家庭至少一台，甚至需要二台小汽车。
- V. 在这类村庄里，大多数的村政管理权落入城市人手里。

从以上情况来看，同样是“乡村城市化”概念，外国人和我们对它的理解完全不同，切勿不加分析地引用外国人的论点。

4. 乡村城市化还是农村城镇化？

关于这个术语命名问题由来已久。目前在研究小城镇的文献中仍然存在着“乡村城市化”、“乡村城镇化”、“农村城市化”和“农村城镇化”混用并存的现象。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城市规划术语标准》在第2章202款中规定：城市，又称城镇，第208款中规定：城市化又称城镇化，都市化。这样就更使这些术语用法混乱。有时在同一本书，甚至同一篇文章中城市化和城镇化两者同时使用，给读者造成理解的困难，也给城镇规划和建设的实际工作带来了一些困难。

(1) 究竟使用“城市化”还是“城镇化”？在我国有三种主张。第一种主张使用城镇化。他们认为，城市化是从乡村转变成城市和城镇。人类的聚落类型只有两种，一种乡村居民点，另一种是城镇居民点，城镇居民点应该包括不同规模尺度的“城市”和“镇”，所以使用“城镇化”更全面。在中国，广大农村主要是化成小城镇，如果城市化不包括小城镇在内是不全面，而且根据我国国情应该强调小城镇。

第二种主张使用“城市化”，其理由城市化一词来自拉丁语(Urban)它本身包括城市和城镇。城市化中的城市并不是单指建制市，而是泛指乡村以外的一切城市型聚落。城市化的意思是由乡村转变成城市的过程，是连续性的，包括由乡村化成小、中、大城市的过 程。小城市包括小城镇在内。《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第一章第三条规定：本法所称的城市，是指国家按行政建制设立的直辖市、市、镇。这样，从法律上明确了“城市”的概念包括城镇。

第三种主张是“城镇化”与“城市化”并存并用，但含义不同。金其铭先生在他的《农村聚落地理》一书中指出：“城市化”和“城镇化”不是完全等同的概念。乡村城镇化是指乡村聚落的城镇化，是城市化的一部分。

2000年6月13日中央下发的《关于促进小城镇健康发展的若干

意见》和 10 月 11 日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等文件使用的是“城镇化”，这是中央文件首次使用这个词汇，将会有益于“城市化”、“城镇化”术语应用的统一。

（2）究竟乡村城镇化，还是农村城镇化？

在我国“农村”和“乡村”这两个名词概念在日常生活中是很少有人区分的。即使在学术界也经常将两者相互通用或混用。因此才出现了“农村城镇化”和“乡村城镇化”涵义不分的现象。许多学者也认为两者涵义没有多大差别，均是指由以农业经济活动为主，人口居住较分散的农村或乡村向以工业和第三产业为主、人口居住相对较集中的城镇或城市转化的过程。

实际上，我国改革开放 20 年来，尤其 90 年代的十年来，我国的农村现代化和非农化有了长足的进步，乡镇企业的发展，城市工业企业的迁入，以及一些城市郊区以旅游业为主导的第三产业迅速发展，许多农村的居民不再以从事农业为主，但其居住方式和生活方式仍然达不到城镇标准。对于这一类在人口结构中农民不再占主要地位的“农村”，不宜再叫“农村”而应称为“乡村”。因此使用“乡村城镇化”可能比“农村城镇化”覆盖面更广，可以包括已实现非农化的乡村地域实现城镇化的问题。

（二）对城乡一体化理论的认识

城乡一体化的实质是城乡融合。在工业化、城市化和整个社会的现代化历史进程中，城乡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始终是贯穿其中的主线。人类的发展史，可概括为这样一个公式：乡离城市——城乡分离——城乡对立——城乡融合。城乡融合也就是城乡一体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在农业社会，城与乡是依存关系，在工业社会，城与乡是统治和被统治的关系，在后工业社会，城与乡是融为一体的关系。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说：分工“引起工商业劳动和农业劳动的分离，从而引起城乡的分离和城乡利益的对

立。”“一切发达的以商品交换为媒介的分工基础，都是城乡分离，可以说，社会的全部经济史都概括为这种对立运动。”

可以说，解决城乡关系问题，实现城乡融合和一体化，自古以来就是人仁志士的奋斗目标。马克思和恩格斯明确提出了消灭城乡对立，实现城乡融合的理论。毛泽东和他的战友们在革命生涯中对中国的城乡关系及其特点提出许多精辟的论述，并从实践中总结出一套处理中国城乡关系的理论和政策。他们在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时期提出的通过工农联盟，城乡互助，工业和农业并举，消除城乡对立和逐步消除城乡差别，实现从农业国向工业国的转变等思想至今仍有现实意义。

现今的城乡一体化的概念是针对城乡在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二元分割状况提出来的。城乡一体化作为结果是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条件下实现城乡结合、城乡融合，城乡的经济、社会和生态协调发展。作为过程，城乡一体化与乡村城镇化既有别，又有交叉和重合。城乡一体化与乡村城镇化可以不同步，但各自侧重面不同。城乡一体化侧重在消除城乡对立，缩小城乡社会差别，促进城乡融合，而乡村城镇化主要是解决人口空间转移问题。

1.国外城乡一体化思想的产生与发展

城乡融合的概念，最早是恩格斯提出来的，他在 1847 年 10 月发表的《共产主义原理》一文中写道：“……通过消除旧的分工，进行生产教育、变换工种，共同享受大家创造出来的福利，以及城乡融合，使社会全体成员的才能能得到全面的发展。……”（见《马恩全集》第 4 卷第 370—371 页）此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们对“消灭城乡对立”和“城乡融合”又有许多论述。

在城市学和城市规划学界最早提出城乡一体化的首属英国伟大的城市学家埃比尼泽·霍华德（Ebenezer Howard, 1850—1928）。他于 1898 年出版了《明日：一条通向真正改革的和平道路》，1902 年该书再版时改名为《明日的田园城市》。他在书中倡导“用城乡一体化的